
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

关于委托组织开展烟花爆竹 生产经营安全规定宣贯工作的函

中国烟花爆竹协会：

按照 2018 年全国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安排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监管三司现委托你会组织开展《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93 号）宣贯相关工作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）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肖斌，64463354。

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监管三司

2018 年 3 月 21 日



抄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监管局。
